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瑩光教育協會 函

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36號
5樓之一

承辦人：夏小姐

電話：02-8771-3602

Email：edulanteach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瑩光會字第20250000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學年-長期入校陪伴計畫申請辦法 (202500001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114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支持學校發展，本會透過直接入校與長期陪伴的方式，支持學校及社群團隊共同發展課程，面對內外部挑戰，營造學校向心力，提升教師的教學專業。

二、計畫申請說明如后：

(一)申請對象：全國高中以下各級學校，以學校、校內或跨校社群為單位提出申請。

(二)申請項目：包含學校發展、課程發展(校訂課程、SDGs&PBL跨領域課程、領域課程設計、其他類型課程設計等)、實驗學校教育發展、社會情緒學習(SEL)發展、雙語學校或雙語課程教學推動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均採線上申請。

(四)申請期程：即日起至4月28日(一)下午5時止。

三、實施計畫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

副本：

2025/04/14
12:58:11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線



114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申請辦法

各級學校或社群(以下簡稱學校)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螢光教育協會(以下簡稱本會)申請長期入校陪伴計畫,為相關合作事宜訂定此辦法。

一、計畫目標:本會透過直接入校、長期陪伴的方式,陪伴學校及社群團隊共同發展課程,讓教師在面對新課綱教學現場的改變時,能有安穩的支持力量。藉此提升教師教學專業,凝聚學校向心力也穩定學校文化。

二、主辦單位: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螢光教育協會。

三、申請對象:全國各級學校或教育組織,以學校或社群為單位提出申請;如以社群申請者,須先經所屬學校同意,以利後續行政作業。計畫期間:以一學年為單位。

四、長期入校陪伴計畫陪伴項目:

1. 學校發展

- (1) 盤點學校現況,透過理想定位或問題盤點,確認學校發展方向與目標。
- (2) 討論與擬定策略,提供專業協助與資源引介。

2. 課程發展

2-1. 校訂課程

- (1) 協助學校就學校願景、學生圖像、課程地圖及課程設計(含教學、評量等)進行規劃。
- (2) 可視需求加入課程實踐的觀議課。

2-2. SDGs & PBL跨領域課程

- (1) 以SDGs永續議題發展出結合區域特色或SDGs課程與教學,並以PBL為主要教學方式。
- (2) 此課程設計完成後實施,可視需求觀議課與課程調整。

2-3. 領域課程設計

- (1) 協助社群或全校共備,促成學校課程設計共同經驗,優化領域教學,促進學生學習。
- (2) 視學校需求進行觀議課,或可進行評量設計。

2-4. 其他類型課程設計

- (1) 屬其他特定類型或目的之課程。申請時須說明該課程之

目標。

3. 實驗學校教育發展

- (1) 協助實驗學校課程地圖或運作制度規劃
- (2) 陪伴教師課程發展與實施，調整優化。
- (3) 支持實驗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增能，促進學生學習。
- (4) 其餘有助於學校實驗教育推動事項。

4. 社會情緒學習(SEL)發展

4-1.領域課程融入SEL:在各學科課程中設計情緒與社會能力相關素養的學習。

4-2.跨領域課程融入SEL:結合多領域設計主題課程，強化學生整合性SEL學習。

4-3.社會情緒學習(SEL)課程:規劃獨立SEL課程，系統性培養學生情緒與人際能力。

4-4.學校整體SEL文化營造:整合課程、活動、制度與環境，共構支持性SEL學習文化。

5. 雙語課程或英語彈性課程教學推動

- (1) 名額限國小10校(或社群)。
- (2) 由本會與「CLIL可以唷教學資源共享社群」合作辦理入校陪伴。

五、陪伴者安排:本會將依申請資料與學校面談、診斷並協議確認協助項目，再選派合適陪伴者入校，擔任發展規劃、引導討論與協助增能之角色。學校不得要求特定人選擔任陪伴者。

六、學校配合事項:

1. 學校應配合本會選派之陪伴者針對申請項目協助過程之引導，不得任意變更協助項目或流程。
2. 學校應於協會協助建立群組後，主動與陪伴者討論並告知本會該學期入校時間。
3. 學校應全面配合本會於共備紀錄及成果分享之規劃安排:
 - (1) 學校應安排至少一位聯絡人負責聯繫與安排校內事務。
 - (2) 學校應安排每次共備之記錄人員，按照本會所提供之該學年會議紀錄格式記錄，並於入校後一週內上傳紀錄與當日共備照片至學校雲端。
 - (3) 當學期共備成果，應於每學期最後一次入校陪伴後，上傳至學校雲端，以提供本會內部研究及建檔。若有進一步用途，協會將主動與學校聯繫說明用途及使用方式，經取得校方同意後再另做他用。
4. 除每月一次入校陪伴外，學校應於每月另行安排一次自主共備，以完成當次陪伴規劃之後續工作。
5. 若學校無法配合第一至第四項之內容，本會得隨時中止此計畫。

七、計畫經費：

學校應支付陪伴者之鐘點費、交通費與必要之住宿費，如校內無計畫經費或因其他困難無法支應，應主動告知本會，以利本會規畫。

八、申請報名連結：

1. 報名時程：114年4月10日(四)至4月28日(一)下午5時。
2. 續申請學校報名連結將於4/10(四)以電子郵件寄送至113學年度申請入校陪伴之學校窗口。
3. 新申請學校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yD4Z5nktouYkQ7Am9>
4. 其他相關資訊：
 - (1) 申請懶人包：<https://pse.is/7cww75>
 - (2) 4/9 入校陪伴申請說明會影片：
<https://psee.ly/7e6f3k>
 - (3) 4/11入校陪伴申請之雙語項目說明會影片：

九、其他未盡事宜，在不違反本計畫目的下，由雙方議定後執行。

114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

申請Q&A

【申請項目】

1. 不同的申請項目，是否有不同的陪伴方式或方向？

陪伴者會配合學校現況進行調整，不同的申請項目會有不同的陪伴方式和方向。相關內容請詳閱申請項目說明影片。

【陪伴時間與頻率】

1. 每次申請陪伴都是以一學年為期程嗎？

是的！入校陪伴以一學年為單位申請，一年開放申請一次。理想上希望至少申請完整一學年，若有特殊情形將依據實際陪伴狀況再進行調整。

2. 入校陪伴一次合適的時長大約是多久？

2個半至3小時最為理想，重點還是在於是否有效地運用共備時間，時間如果不多，就更要避免遲到或早退的狀況發生。

3. 每學期能夠入校陪伴的次數是否固定？是否有上限？

原則上是一個月一次，但如果學校因為特殊狀況需要調整，和陪伴者討論過雙方有共識即可。

4. 入校期程是由學校規劃還是配合協會？

陪伴的期程通常是雙方溝通後共同決議的，學校可以主動提出預計期程和規劃，但協會也會提出專業的建議和考量，不會僅由某一方完全主導。

5. 114-1學期初的入校陪伴是從8月還是9月開始算呢？

最早可以從8月開始，不過並沒有一定的開始時間，只要學校和陪伴者間達成共識即可。（新申請錄取學校，記得在約定學期入校時間前，與陪伴者進行「首次面談」讓陪伴者先了解學校需求與現況哦！）

6. 在兩次入校陪伴中間，陪伴學校還需要做什麼？

原則上會希望學校在下次入校前，學校老師可以利用校內自主共備時，完成當次陪伴時未完成的進度（將依實際情況彈性調整）。

而過程中遇到的困難或想法，可於下次入校時與陪伴者進行交流討論，藉此達到教師持續增能的目的。

【參與共備人員】

1. 如果是以社群為單位申請，有人數的上下限制嗎？

入校陪伴並沒有一定的大小規模限制，每次都要有固定的人參與，可以慢慢加入逐步增加人數，事前說明清楚即可。

2. 如果校內同時有不同類型的社群，可以一起共備嗎？

主要還是看申請目標，若不同社群間的目標相近，一起共備是沒問題的，但仍建議同時參與的社群數量不要過多。

【關於報名】

1. 目前陪伴中的學校續申請需要注意什麼？

請務必於申請前與陪伴者討論學校未來的陪伴方向，學校如有其他陪伴需求也可以提出，陪伴者會建議學校下一步的規劃。

2. 新申請學校需要準備什麼？

面談時會依據申請表上學校現況提問，不用特別準備其他文件，如您認為有需要整理資料以利您說明，再做準備即可。

3. 申請的錄取條件為何？

學校申請的目標須明確，且協會判斷確實需要協助，只要找得到能夠配合時間、地點的陪伴者，都會盡可能安排陪伴者進場。

4. 報名表單內容的大致項目有哪些？

申請聯絡窗口、申請項目、參與人數和組成、經費狀況、預計產出成果等。
(請儘量書寫清楚、完整，以利了解學校情況)

5. 如校內沒有經費支應該怎麼辦？

建議學校可先向主管機關或教育部申請相關計畫補助，如另有其他經費上的問題，請於報名表中一併說明，協會將進行後續評估與建議。

6. 已執行兩年，後續一學期僅安排一次入校的學校是否仍須申請？

只要有入校陪伴的行為，都需要再次申請。除了讓協會能評估各陪伴者的工作量能外，另一方面也是讓協會能夠完整記錄學校整體發展過程，以利未來在協助學校的研究精進上能更有依據。

【錄取之後】

1. 錄取之後，學校需要配合的行政事項有哪些？

- a. 確定學校經費來源得以支應入校陪伴費用。
- b. 每次共備後準時繳交「入校陪伴紀錄表」、「當次共備照片」、「填寫當次回饋表單」。
- c. 學期末繳交共備成果。

[※註]:新申請學校在正式入校前，協會將協助安排學校與陪伴者進行「首次對談」，以深入了解學校現況及需求，並確認後續入校陪伴方向、目標。

2. 學校所提供的資料後續會如何處理與使用？

學校提供之所有資料、成果，除供協會內部研究精進、企業提案需求以外，如有其他用途，將取得學校同意後才作使用。

若有申請相關之疑問，歡迎聯繫我們～

-聯繫方式: 專案企劃組 夏小姐 / 02-8771-3602 /

-本會E-mail: edulanteacher@gmail.com

-本會LINE: <https://lin.ee/Dn3UJQb>, 或搜尋LINE: @esft